

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关于平安大华智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
的公告

平安大华智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：006379，C类：006380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1204号文准予注册募集，于2018年9月14日开始募集。截至2018年10月12日基金募集期限届满，本基金未能满足《平安大华智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规定的基金备案的条件，故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不能生效。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第五部分“基金备案”中“二、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”相关约定办理。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www.fund.pingan.com）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(400-800-4800)咨询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10月30日